证券代码: 835861 证券简称: 奥诺科技 主办券商: 国融证券

# 山东奥诺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  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4 年 4 月 29 日
  - 2. 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  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
  - 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24年4月1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  - 5. 会议主持人: 郭安强
  - 6. 会议列席人员: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  - 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 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,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 审议通过《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
- 1.议案内容:

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编制完毕,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于全

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(http://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奥诺科技: 2023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5)、《奥诺科技: 2023 年年度报告 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6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二) 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- 1.议案内容: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三)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- 1.议案内容:

公司总经理根据 2023 年度的工作情况,对 2023 年度公司的主要工作进行回顾总结,并对 2024 年度公司的主要工作进行规划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(四)审议通过《2023年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#### 1.议案内容:

根据公司经营情况,由公司财务总监以审计报告为基础,对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(五)审议通过《202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的方案

### 1.议案内容:

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及业务规划,由公司财务总监以审计报告为基础,对 2024 年公司财务关键指标进行预算分析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(六) 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方案

#### 1.议案内容:

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2023年度《审计报告》,根据公司的未分配利润及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预算情况,公司目前总股本为20,400,000股,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,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14,402,400.00元。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,公司将采用分派比例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。

##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

## 1.议案内容:

公司拟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 审计机构,负责公司财务审计、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八) 审议通过《2024年度工作目标》的议案
- 1.议案内容:

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,由总经理向董事会汇报2024年度工作目标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议案》

## 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,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公司按照"依法合规、操作规范、逐笔

审批、账销案存"的原则,公司对 2023 年的部分应收款进行核销,实际核销应收款 6,266,414.00元。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4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 2024-012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事项》的议 案
- 1.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(http://www.neeq.com.cn) 上发布的《奥诺科技: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9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的《山东奥诺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山东奥诺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